

证券代码：002415

证券简称：海康威视

公告编号：2022-054 号

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康威视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三十一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全资/控股的三十一家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79.00 亿元。上述事项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16 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为三十一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5 号）。

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2022 年 9 月 19 日，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口行浙江”）签订了两份《保证合同》，分别约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康科技”）在口行浙江办理不超过 20.00 亿元、10.00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，保证期间为担保合同项下业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本合同所担保的业务范围、期限、费用等内容以相关法律文书或凭证为准。

2022 年 9 月 19 日，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（以下简称“工行西湖”）签订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约定公司为海康科技在工行西湖办理不超过 7.00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，保证期间为担保合同项下业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本合同所担保的业务范围、期限、费用等内容以相关法律文书或凭证为准。

2022年9月19日，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（以下简称“建行滨江”）签订了《出具保函协议》，约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西安海康威视数字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西安海康”）在建行滨江办理不超过2,204.83万元人民币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，保证期间至2024年2月23日。本合同所担保的业务范围、期限、费用等内容以相关法律文书或凭证为准。

2022年9月19日，公司与建行滨江签订了《出具保函协议》，约定公司为西安海康在建行滨江办理不超过2,216.31万元人民币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，保证期间至2024年2月22日。本合同所担保的业务范围、期限、费用等内容以相关法律文书或凭证为准。

上述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。

三、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2022年9月19日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398,407.20万元，占公司2021年经审计净资产的6.28%。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17,107.46万元，占公司2021年经审计净资产的0.27%。

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，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、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9月20日